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3季

公司註冊地址：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公司聯絡地址：基隆市七堵區工建路1號

電話：(02)24516514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5~6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11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1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1~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1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1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2~43		六~二七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3~45		二八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5~47		二九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三十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7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7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7~48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8		三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公鑒：

前 言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 (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 慈 容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 秀 椿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1 月 8 日


 茂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9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9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273,172	38		\$ 193,908	29		\$ 201,587	3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22,187	3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及八)	-	-		95,645	14		95,747	14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三、四及九)	1,764	-		3,409	1		3,630	1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三、四及九)	78,770	11		72,608	11		88,132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四、九及二八)	66,760	9		30,163	4		28,518	4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四及九)	2,674	1		1,671	-		1,14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三、四、九及二八)	93	-		86	-		64	-	
130X	存貨 (附註十)	46,400	7		42,466	6		38,216	6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五)	5,042	1		4,299	1		3,89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372	-		566	-		1,29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97,234</u>	<u>70</u>		<u>444,821</u>	<u>66</u>		<u>462,231</u>	<u>6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90,055	13		90,439	13		65,773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	114,693	16		127,838	19		131,789	19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十四)	973	-		1,637	-		1,8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3,622	-		3,452	1		4,390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五)	6,190	1		6,506	1		6,56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1,596	-		2,193	-		1,53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7,129</u>	<u>30</u>		<u>232,065</u>	<u>34</u>		<u>211,899</u>	<u>3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14,363</u>	<u>100</u>		<u>\$ 676,886</u>	<u>100</u>		<u>\$ 674,13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10,673	1		\$ -	-		\$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八)	82,765	12		71,586	11		75,311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八及二八)	6,188	1		115	-		9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	56,097	8		57,385	8		54,047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及二八)	126	-		-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4,993	1		1,213	-		7,13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	3,562	-		6,360	1		6,78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64,404</u>	<u>23</u>		<u>136,659</u>	<u>20</u>		<u>143,287</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15,044	2		10,762	2		9,764	2	
2XXX	負債總計	<u>179,448</u>	<u>25</u>		<u>147,421</u>	<u>22</u>		<u>153,051</u>	<u>2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一及二五)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45,625	34		245,625	36		245,625	36	
3200	資本公積	240,810	34		240,386	36		240,232	36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146	6		35,646	5		35,646	5	
3350	未分配盈餘	59,872	9		52,954	8		44,132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5,018	15		88,600	13		79,778	1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538)	(8)		(45,146)	(7)		(44,556)	(7)	
3XXX	權益總計	<u>534,915</u>	<u>75</u>		<u>529,465</u>	<u>78</u>		<u>521,079</u>	<u>7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714,363</u>	<u>100</u>		<u>\$ 676,886</u>	<u>100</u>		<u>\$ 674,13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淑敏



經理人：吳東義



會計主管：劉若涵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4100	\$ 129,516	99	\$ 113,274	100	\$ 394,111	99	\$ 349,560	100	
4800	837	1	279	-	2,052	1	1,155	-	
4000	130,353	100	113,553	100	396,163	100	350,715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二二及二八)								
5110	93,362	72	82,468	73	300,121	76	253,225	72	
5950	36,991	28	31,085	27	96,042	24	97,490	28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十、二二及二八)								
6100	3,452	3	2,659	2	10,063	2	8,088	2	
6200	10,445	8	9,732	9	28,088	7	24,012	7	
6300	4,487	3	5,126	4	14,109	4	15,848	5	
6450	(655)	(1)	-	-	(2,532)	(1)	-	-	
6000	17,729	13	17,517	15	49,728	12	47,948	14	
6900	19,262	15	13,568	12	46,314	12	49,542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40	-	-	-	-	-	-	9,535	3	
7190	2,178	2	1,157	1	7,300	2	3,819	1	
7020	7,115	5	(4,542)	(4)	11,663	3	(12,843)	(4)	
7050	(34)	-	(6)	-	(34)	-	(83)	-	
7070	(702)	(1)	(157)	-	185	-	(726)	-	
7000	8,557	6	(3,548)	(3)	19,114	5	(298)	-	
7900	27,819	21	10,020	9	65,428	17	49,244	14	
7950	(6,993)	(5)	(4,336)	(4)	(14,622)	(4)	(14,472)	(4)	
8200	20,826	16	5,684	5	50,806	13	34,772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換差額								
8360	(19,613)	(15)	8,435	7	(13,458)	(3)	(9,481)	(3)	
83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00	2,964	2	(1,672)	(1)	2,066	-	571	-	
8300	(16,649)	(13)	6,763	6	(11,392)	(3)	(8,910)	(3)	
8500	4,177	3	12,447	11	39,414	10	25,862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0.85		\$ 0.24		\$ 2.07		\$ 1.42	
9810	稀 釋	\$ 0.84		\$ 0.23		\$ 2.06		\$ 1.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淑敏



經理人：吳東義



會計主管：劉若涵





輻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附註二一)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一及二五) 金額	員工認股權 (附註二一) 金額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一) 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一) 金額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一) 金額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二一) 金額	權益總額
A1	21,358	271,678	129	6,278	-	45,136	51,414	-	501,162
B1	-	-	-	6,278	-	-	-	-	-
B3	-	-	-	(6,278)	-	-	-	-	-
B5	-	-	-	-	35,646	(35,646)	-	-	-
B9	3,204	(32,038)	(32,038)	-	-	(6,408)	(6,408)	(6,408)	(6,408)
D1	-	-	-	-	-	34,772	34,772	-	34,772
D3	-	-	-	-	-	-	-	(8,910)	(8,910)
D5	-	-	-	-	-	-	-	(8,910)	(8,910)
D5	-	-	-	-	-	-	-	(8,910)	(8,910)
T1	-	-	-	-	-	34,772	34,772	(8,910)	25,862
Z1	24,562	239,640	592	-	-	44,132	79,778	(44,556)	521,079
A1	24,562	239,640	746	-	-	52,954	88,600	(45,146)	529,465
B3	-	-	-	-	9,500	(9,500)	-	-	-
B5	-	-	-	-	-	(34,388)	(34,388)	-	(34,388)
D1	-	-	-	-	-	50,806	50,806	-	50,806
D3	-	-	-	-	-	-	-	(11,392)	(11,392)
D5	-	-	-	-	-	-	-	(11,392)	(11,392)
T1	-	-	424	-	-	50,806	50,806	(11,392)	39,414
Z1	24,562	239,640	1,170	-	-	59,872	105,018	(56,538)	534,9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焜敏



經理人：吳東義

會計主管：劉若涵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5,428	\$ 49,2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568	14,043
A20200	攤銷費用	644	911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53	150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532)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3,034)
A20900	財務成本	34	83
A21200	利息收入	(2,922)	(1,99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24	463
A23700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37	1,90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185)	72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30	2,99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60)	(350)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9,53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645	(895)
A31150	應收帳款	(3,149)	(15,49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240)	21,15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36)	65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	3
A31200	存 貨	(4,097)	11,050
A31230	預付款項	2,044	88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64	(48)
A32150	應付帳款	11,149	(13,91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31	(96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30)	(6,77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20	\$ 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98)	2,3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8,819	53,5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73	2,08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4)	(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730)	(16,35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5,428</u>	<u>39,2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57,010)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68,337)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161,72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164)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682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82)	(8,60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79)	(2,78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6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5,767</u>	<u>(75,10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673	37,01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7,00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4,388)	(6,4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715)</u>	<u>(6,39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216)</u>	<u>(4,70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79,264	(46,99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3,908</u>	<u>248,58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3,172</u>	<u>\$ 201,5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淑敏



經理人：吳東義



會計主管：劉若涵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diation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本公司) 於 103 年 8 月 18 日於英屬開曼群島設立，主要係為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上櫃股票買賣申請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於 103 年 9 月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所有合併個體之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經營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及生產天線、射頻線、射頻連接器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12 月 2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 UMT Holdings (Samoa) Limited (以下簡稱 UMT Samoa)，最終母公司為昇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昇達公司)；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第一上櫃，昇達公司決議通過本公司之股權分散案，共釋出 UMT Samoa 持有本公司共 5,293 仟股，並以 104 年 5 月 31 日為釋股基準日，釋股後 UMT Samoa 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由原 93.27% 降為 62.37%；後為配合本公司申請第一上櫃公開承銷及長期營運發展計畫需求，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30 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284 仟股，現金增資完成後，UMT Samoa 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由原 62.37% 降為 53.54%。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UMT Samoa 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 53.54%。

昇達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2 日起於公開交易市場取得本公司股權，預計長期持有，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昇達公司於公開交易市場取得本公司普通股股權 0.47%。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股票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為增加財務報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93,908	\$ 193,908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5,645	95,645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7,937	107,937	(2)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 款 (IAS 39) 重 分類	-	397,490	-	397,490	-	-	(1)、(2)
合 計	\$ -	\$ 397,490	\$ -	\$ 397,490	\$ -	\$ -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票據、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天線、射頻線、射頻連接器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	\$ 3	\$ 1
銀行活期存款	167,371	138,842	122,07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105,800</u>	<u>55,063</u>	<u>79,507</u>
	<u>\$ 273,172</u>	<u>\$ 193,908</u>	<u>\$ 201,587</u>

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01%~0.30%	0.01%~0.35%	0.01%~0.3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66%~1.89%	0.54%~1.98%	0.54%~1.89%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9月30日</u>
<u>流動</u>	
理財商品(1)	<u>\$ 22,187</u>

(1) 理財商品係子公司與銀行承做保本保息之投資型商品，截至107年9月30日止明細如下：

	<u>107年9月30日</u>
年收益率	4.50%
到期日	107.07.04~ 107.10.08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95,645</u>	<u>\$ 95,747</u>

截至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之市場利率區間均為年利率1.69%~2.10%。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764	\$ 3,409	\$ 3,630
<u>應收帳款</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78,938	\$ 75,291	\$ 92,232
減：備抵損失	(168)	(2,683)	(4,100)
	78,770	72,608	88,132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66,760	30,163	28,518
	<u>\$ 145,530</u>	<u>\$ 102,771</u>	<u>\$ 116,650</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收益	\$ 691	\$ 1,142	\$ 5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3	86	64
其他	1,983	529	629
	<u>\$ 2,767</u>	<u>\$ 1,757</u>	<u>\$ 1,207</u>

應收帳款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因授信期間短故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為控制信用風險，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個別客戶之信用品質決定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等監控程序，以確保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主係來自於合併公司長久往來、信用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此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可能發生信用風險之應收款項皆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9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 超過12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40,896	\$ 4,674	\$ 41	\$ -	\$ 87	\$145,69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16</u>)	(<u>22</u>)	(<u>3</u>)	-	(<u>27</u>)	(<u>168</u>)
攤銷後成本	<u>\$140,780</u>	<u>\$ 4,652</u>	<u>\$ 38</u>	<u>\$ -</u>	<u>\$ 60</u>	<u>\$145,53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2,68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2,683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81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2,613)
外幣換算差額	17
期末餘額	<u>\$ 168</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721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721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31天至721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1~60 天	\$ 9,576	\$ 4,372
61~90 天	183	523
91~120 天	22	418
超過 120 天	<u>3,150</u>	<u>4,085</u>
合 計	<u>\$ 12,931</u>	<u>\$ 9,39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1~30 天	<u>\$ 7,430</u>	<u>\$ 4,35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256	\$ 66	\$ 7,322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37	37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3,039)	(32)	(3,071)
外幣換算差額	(<u>187</u>)	(<u>1</u>)	(<u>188</u>)
106 年 9 月 30 日 餘 額	<u>\$ 4,030</u>	<u>\$ 70</u>	<u>\$ 4,100</u>

十、存 貨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製 成 品	\$ 3,769	\$ 5,860	\$ 3,346
在 製 品	16,710	9,699	11,007
半 成 品	1,596	2,267	2,730
原 物 料	<u>24,325</u>	<u>24,640</u>	<u>21,133</u>
	<u>\$ 46,400</u>	<u>\$ 42,466</u>	<u>\$ 38,216</u>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3,362 仟元、82,468 仟元、300,121 仟元及 253,225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2 仟元、529 仟元、637 仟元及 1,902 仟元。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9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本公司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昇達通訊(香港)公司)	銷售天線、射頻連接器等電子元器件及一般投資事業。	<u>100%</u>	<u>100%</u>	<u>100%</u>	(一)
本公司	芮特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芮特通訊公司)	生產及銷售天線、射頻線、射頻連接器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	<u>100%</u>	<u>100%</u>	<u>100%</u>	(二)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昕芮特公司)	生產及銷售天線、射頻線、射頻連接器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	<u>100%</u>	<u>100%</u>	<u>100%</u>	(三)

- (一) 昇達通訊(香港)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天線、射頻線、射頻連接器等電子元器件及一般投資事業。該公司於107年7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並於107年7月配發美金713仟元之現金股利。該公司分別於106年1月19日及7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並於106年1月及7月配發美金1,569仟元及1,996仟元之現金股利。
- (二) 本公司為應日後公司實務運作需求，於105年12月15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芮特通訊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天線、射頻線、射頻連接器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
- (三) 昆山昕芮特公司為昇達通訊(香港)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本公司於103年12月1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更名事宜，並於104年2月經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正式由良特電子(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良特公司)更名為「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天線、射頻線、射頻連接器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昆山昕芮特公司董事會於106年6月9日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配發人民幣15,166仟元之現金股利。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金額	所持股權及 表決權比例	金額	所持股權及 表決權比例	金額	所持股權及 表決權比例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國內公開發行公司 士誼科技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簡稱 士誼科技）	\$ 90,055	42.33%	\$ 90,439	42.33%	\$ 65,773	29.77%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為整合士誼科技與本公司之資源，滿足公司業務拓展需求並提高產業競爭優勢，合併公司於105年12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收購士誼科技股權計6,602仟股，於106年2月8日以每股12.5元取得士誼科技4,644仟股，投資價款為58,044仟元計取得29.77%之表決權股權，期間因收購合約規範等產生之尾款調整1,034仟元後金額為57,010仟元，認列取得該公司股權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9,535仟元。

另於106年11月1日以每股12.5元取得士誼科技1,958仟股，投資價款為24,483仟元計取得12.56%之表決權股權，認列取得該公司股權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1,682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士誼科技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士誼科技IFRSs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士誼科技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 131,385	\$ 151,348	\$ 156,291
非流動資產	131,084	127,617	120,921
流動負債	(40,584)	(55,875)	(46,592)
非流動負債	(9,140)	(9,438)	(9,683)
權益	\$ 212,745	\$ 213,652	\$ 220,937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2.33%	42.33%	29.77%
合併公司享有權益／投資帳 面金額	\$ 90,055	\$ 90,439	\$ 65,773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收入	\$ 43,918	\$ 47,716	\$ 143,015	\$ 141,826
本期淨損益／本期綜合損 益總額	(\$ 1,658)	(\$ 527)	\$ 437	(\$ 2,439)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未完工程	合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2,462	\$ 72,019	\$ 1,086	\$ 540	\$ 14,553	\$ -	\$ 200,660
增 添	-	2,108	625	-	766	-	3,499
處 分	-	(5,728)	(15)	-	(5,428)	-	(11,171)
淨兌換差額	(2,894)	(1,726)	(48)	(14)	(216)	-	(4,898)
107年9月30日餘額	109,568	66,673	1,648	526	9,675	-	188,090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43,035	21,614	276	223	7,674	-	72,822
折舊費用	3,834	6,022	324	92	2,296	-	12,568
處 分	-	(5,155)	(13)	-	(4,863)	-	(10,031)
淨兌換差額	(1,240)	(585)	(18)	(10)	(109)	-	(1,962)
107年9月30日餘額	45,629	21,896	569	305	4,998	-	73,397
107年9月30日淨額	\$ 63,939	\$ 44,777	\$ 1,079	\$ 221	\$ 4,677	\$ -	\$ 114,693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4,796	\$ 93,761	\$ 581	\$ 1,048	\$ 12,624	\$ 1,261	\$ 224,071
增 添	-	10,568	465	-	880	741	12,654
處 分	-	(28,402)	(27)	(480)	(1,019)	-	(29,928)
內部移轉	-	96	-	-	1,863	(1,959)	-
淨兌換差額	(2,213)	(2,086)	(4)	(28)	(217)	(43)	(4,591)
106年9月30日餘額	112,583	73,937	1,015	540	14,131	-	202,206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折舊費用	38,757	40,143	100	528	5,625	-	85,153
處 分	3,745	7,714	152	111	2,321	-	14,043
淨兌換差額	-	(25,561)	(24)	(432)	(918)	-	(26,935)
106年9月30日餘額	(689)	(1,054)	-	(15)	(86)	-	(1,844)
106年9月30日淨額	\$ 41,813	\$ 21,242	\$ 228	\$ 192	\$ 6,942	\$ -	\$ 70,417
	\$ 70,770	\$ 52,695	\$ 787	\$ 348	\$ 7,189	\$ -	\$ 131,789

合併公司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皆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10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模具設備	3年
運輸設備	4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	3至10年

十四、無形資產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電腦軟體成本</u>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4,257	\$ 7,227
單獨取得	-	60
淨兌換差額	(110)	(139)
期末餘額	<u>4,147</u>	<u>7,148</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2,620	4,456
攤銷費用	644	911
淨兌換差額	(90)	(71)
期末餘額	<u>3,174</u>	<u>5,296</u>
期末淨額	<u>\$ 973</u>	<u>\$ 1,85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2 至 5 年

十五、預付租賃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197	\$ 202	\$ 202
非 流 動	<u>6,190</u>	<u>6,506</u>	<u>6,563</u>
	<u>\$ 6,387</u>	<u>\$ 6,708</u>	<u>\$ 6,765</u>

預付租賃款係子公司昆山昕芮特公司以原始成本人民幣 2,221 仟元取得之土地使用權，按使用年限 50 年攤銷。

十六、其他資產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流 動</u>			
代付款	<u>\$ 372</u>	<u>\$ 566</u>	<u>\$ 1,295</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313	\$ 1,908	\$ 1,247
存出保證金	<u>283</u>	<u>285</u>	<u>285</u>
	<u>\$ 1,596</u>	<u>\$ 2,193</u>	<u>\$ 1,532</u>

十七、短期借款（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無）

	<u>107年9月30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0,673</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107年9月30日為3.00%。

十八、應付帳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82,765</u>	<u>\$ 71,586</u>	<u>\$ 75,311</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6,188</u>	<u>\$ 115</u>	<u>\$ 9</u>

合併公司應付帳款之平均付款期間為30天至120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其他應付款－社會保險	\$ 28,666	\$ 29,365	\$ 29,340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784	16,573	13,262
其他應付款－住房公積金	5,986	6,144	6,151
應付設備款	814	311	357
其 他	<u>5,847</u>	<u>4,992</u>	<u>4,937</u>
	<u>\$ 56,097</u>	<u>\$ 57,385</u>	<u>\$ 54,047</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 126</u>	<u>\$ -</u>	<u>\$ -</u>
<u>其他負債</u>			
暫收款	\$ 1,358	\$ 955	\$ 979
合約負債	1,114	3,806	3,749
代收款	605	1,057	1,538
其 他	<u>485</u>	<u>542</u>	<u>516</u>
	<u>\$ 3,562</u>	<u>\$ 6,360</u>	<u>\$ 6,782</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芮特通訊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管理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107年及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16仟元、1,473仟元、4,811仟元及4,255仟元。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4,562</u>	<u>24,562</u>	<u>24,562</u>
已發行股本	<u>\$ 245,625</u>	<u>\$ 245,625</u>	<u>\$ 245,62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106年6月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新股3,204仟股，每股面額10元，總額32,038仟元。該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於106年6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以106年7月10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於106年7月21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在案。

(二) 資本公積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239,640	\$ 239,640	\$ 239,64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附註二五）	1,170	746	592
	<u>\$ 240,810</u>	<u>\$ 240,386</u>	<u>\$ 240,232</u>

1.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資本公積除填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非於以填補虧損目的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填補之。
2. 於掛牌期間，本公司無虧損時，除開曼法令另有規定外，得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全部或一部之特別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中之股份溢價帳戶或受領贈與之所得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或支付現金予股東。

於非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另有規定外，董事會得將全部或一部之股本溢價、其他準備金或盈餘之餘額，或其他得分配之利益，撥充資本，依股東持股比例發給新股。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現處於成長階段，本公司之股利得以現金或／及股份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本公司股利之配發應考量本公司資本支出、未來業務擴充計畫、財務規劃及其他為求永續發展需求之計畫。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或附於股份之權利另有規範外，凡本公司於一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提特別盈餘公積（如有）後，得由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以不低於剩餘之可分配盈餘剩餘之 10%，加計經本公司股東常會以普通決議所定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之全部或一部，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紅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紅利總額之 10%。本公司章程規定

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依本章程應分派予股東之股息或紅利，得經股東會特別決議將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分派，僅得自盈餘或其他依開曼法令得用於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分配之金錢支付之。本公司對於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分派，或其他與股份有關之應付款項，均不負擔利息。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人民幣仟元	新台幣仟元	人民幣仟元	新台幣仟元	新台幣元	新台幣元
迴轉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274)	(\$ 6,27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055	9,500	8,041	35,646		
現金股利	7,439	34,388	1,446	6,408	\$ 1.4	\$ 0.3

另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新股 3,20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額 32,038 仟元。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人民幣金額係以股東常會前一營業日之台灣銀行買入賣出人民幣即期外匯收盤價之平均數 4.6984 計算為準。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人民幣金額係以股東常會前一營業日之台灣銀行買入賣出人民幣即期外匯收盤價之平均數 4.4327 計算為準。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35,64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9,500	35,646
期末餘額	\$ 45,146	\$ 35,646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u>(\$ 45,146)</u>	<u>(\$ 35,646)</u>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066	571
表達貨幣之換算差額	<u>(13,458)</u>	<u>(9,481)</u>
期末餘額	<u>(\$ 56,538)</u>	<u>(\$ 44,556)</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496	\$ 758	\$ 2,922	\$ 1,997
租金收入	90	90	276	269
其他	<u>592</u>	<u>309</u>	<u>4,102</u>	<u>1,553</u>
合計	<u>\$ 2,178</u>	<u>\$ 1,157</u>	<u>\$ 7,300</u>	<u>\$ 3,81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7,715	(\$ 4,104)	\$ 12,793	(\$ 9,8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600)</u>	<u>(438)</u>	<u>(1,130)</u>	<u>(2,993)</u>
合計	<u>\$ 7,115</u>	<u>(\$ 4,542)</u>	<u>\$ 11,663</u>	<u>(\$ 12,843)</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17	\$ 4,611	\$ 12,568	\$ 14,043
無形資產	<u>210</u>	<u>213</u>	<u>644</u>	<u>911</u>
合計	<u>\$ 4,127</u>	<u>\$ 4,824</u>	<u>\$ 13,212</u>	<u>\$ 14,95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90	\$ 3,328	\$ 9,751	\$ 10,304
營業費用	<u>827</u>	<u>1,283</u>	<u>2,817</u>	<u>3,739</u>
	<u>\$ 3,917</u>	<u>\$ 4,611</u>	<u>\$ 12,568</u>	<u>\$ 14,04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	\$ 62	\$ 187	\$ 343
推銷費用	2	1	4	24
管理費用	6	6	18	84
研發費用	141	144	435	460
	<u>\$ 210</u>	<u>\$ 213</u>	<u>\$ 644</u>	<u>\$ 91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716	\$ 1,473	\$ 4,811	\$ 4,255
薪資費用	24,189	24,462	73,783	67,985
保險費用	978	821	2,822	2,493
其他用人費用	2,291	2,106	6,312	5,73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9,174</u>	<u>\$ 28,862</u>	<u>\$ 87,728</u>	<u>\$ 80,4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891	\$ 17,878	\$ 54,087	\$ 49,951
營業費用	11,283	10,984	33,641	30,520
	<u>\$ 29,174</u>	<u>\$ 28,862</u>	<u>\$ 87,728</u>	<u>\$ 80,471</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於掛牌期間，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不高於 15% 及不高於 5% 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3.86%	4.39%
董事酬勞	2.70%	2.83%

金額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u>\$ 1,020</u>	<u>\$ 714</u>	<u>\$ 2,100</u>	<u>\$ 1,638</u>
董事酬勞	<u>\$ 807</u>	<u>\$ 500</u>	<u>\$ 1,468</u>	<u>\$ 1,054</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1 日及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現金酬勞 (人民幣)	現金酬勞 (新台幣)	現金酬勞 (人民幣)	現金酬勞 (新台幣)
員工酬勞	\$ 461	\$ 2,077	\$ 453	\$ 2,201
董事酬勞	324	1,459	311	1,512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0,978	\$ 2,052	\$ 26,484	\$ 3,40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263)	(6,156)	(13,691)	(13,258)
淨損益	\$ 7,715	(\$ 4,104)	\$ 12,793	(\$ 9,850)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4,551	\$ 3,501	\$ 10,129	\$ 12,695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14	(25)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442	835	4,619	1,802
稅率變動	-	-	(14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993	\$ 4,336	\$ 14,622	\$ 14,472

合併公司中昆山昕芮特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另於 106 年度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通過，享有優惠稅率 15%，優惠期間 3 年；昇達通訊（香港）公司係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依「香港稅務條例」之規定，僅需

針對香港來源之營利所得進行課稅，惟昇達通訊（香港）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未產生課稅所得；芮特公司（開曼）因註冊於免稅國家，依據當地法律享有稅率優惠；芮特通訊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自 107 年度起之稅率為 20%。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85	\$ 0.24	\$ 2.07	\$ 1.42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84	\$ 0.23	\$ 2.06	\$ 1.41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6 年 7 月 10 日。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0,826	\$ 5,684	\$ 50,806	\$ 34,772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4,562	24,562	24,562	24,56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54	18	73	5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4,616	24,580	24,635	24,618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

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未發行員工認股權。

(二) 最終母公司員工認股計畫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昇達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2,73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之。給予對象為昇達公司及由昇達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海內外子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 4 年又 2 個月，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行使被給予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昇達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員工認股權				
期初流通在外	120.0	\$ 51.3	120.0	\$ 54.5
本期給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120.0</u>	51.3	<u>120.0</u>	54.5
期末可行使	<u>-</u>	-	<u>-</u>	-
本期給予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u>-</u>		\$ <u>-</u>	

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員工酬勞成本及資本公積分別為 142 仟元、154 仟元、424 仟元及 463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政策之目的係保障合併公司持續經營能力，以盡量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確保達到上述目標，合併公司須維持適當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

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七、金融工具

(一)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397,580	\$ 418,9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445,508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55,849	129,086	129,36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辨認、評估及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內部稽核人員持續

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年底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人民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人民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增加。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損 益	<u>\$ 6,344</u>	<u>\$ 5,492</u>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價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27,987	\$ 150,708	\$ 175,254
－金融負債	10,673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7,371	138,842	122,079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均無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負債。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對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628 仟元及 45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個別客戶之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

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止，前五大集團客戶（包含合併公司與集團關係人交易）之應收帳款餘額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百分比分別為 62.87%、48.79% 及 43.02%，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經合併公司考量特定要素並執行風險評估，前五大集團客戶之信用風險應不致對合併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9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年以上
銀行借款	\$ 10,698	\$ -	\$ -	\$ -
應付帳款	28,261	43,483	11,021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188	-	-	-
其他應付款	14,831	1,384	39,882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26	-	-
	<u>\$ 59,978</u>	<u>\$ 44,993</u>	<u>\$ 50,903</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年以上
應付帳款	\$ 20,651	\$ 37,694	\$ 13,241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15	-	-
其他應付款	9,433	8,412	39,540	-
	<u>\$ 30,084</u>	<u>\$ 46,221</u>	<u>\$ 52,781</u>	<u>\$ -</u>

106年9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年以上
應付帳款	\$ 29,447	\$ 33,088	\$ 12,776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	-	-	-
其他應付款	11,874	1,603	40,570	-
	<u>\$ 41,330</u>	<u>\$ 34,691</u>	<u>\$ 53,346</u>	<u>\$ -</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 UMT Samoa，於 107 年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53.54%。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為昇達公司，於 107 年 9 月 30 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 54.01%。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昇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昇達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UMT Holdings (Samoa) Limited（以下簡稱 UMT Samoa）	本公司之母公司
昆山昆升達通信設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升達公司）	兄弟公司
正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正通公司）	兄弟公司
台昕達通信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昕達公司）	兄弟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昇達公司	\$ 9,719	\$ 6,992	\$ 47,656	\$ 61,426
昆升達公司	32,081	23,587	126,085	66,086
正通公司	87	-	170	-
台昕達公司	10	-	10	-
	<u>\$ 41,897</u>	<u>\$ 30,579</u>	<u>\$ 173,921</u>	<u>\$ 127,512</u>

合併公司銷售與關係人之部分產品因未銷售予非關係人，因是其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不適用與非關係人比較。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昇達公司	\$ 44	\$ -	\$ 123	\$ 203
台昕達公司	<u>3,518</u>	<u>-</u>	<u>5,861</u>	<u>-</u>
	<u>\$ 3,562</u>	<u>\$ -</u>	<u>\$ 5,984</u>	<u>\$ 203</u>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昇達公司	\$ 8,591	\$ 10,537	\$ 8,224
昆升達公司	58,028	19,626	20,294
正通公司	129	-	-
台昕達公司	<u>12</u>	<u>-</u>	<u>-</u>
	<u>\$ 66,760</u>	<u>\$ 30,163</u>	<u>\$ 28,51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昇達公司	\$ 142	\$ 115	\$ 9
台昕達公司	<u>6,046</u>	<u>-</u>	<u>-</u>
	<u>\$ 6,188</u>	<u>\$ 115</u>	<u>\$ 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並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昆升達公司	<u>\$ 93</u>	<u>\$ 86</u>	<u>\$ 64</u>

(七)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無。)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9月30日
昇達公司	<u>\$ 126</u>

(八)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昆升達公司	<u>\$ 103</u>	<u>\$ 104</u>	<u>\$ 289</u>	<u>\$ 283</u>

(九) 租金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昇達公司	<u>\$ 12</u>	<u>\$ 12</u>	<u>\$ 36</u>	<u>\$ 36</u>

(十) 對關係人放款請詳附表一。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672	\$ 3,075	\$ 9,652	\$ 8,931
股份基礎給付	<u>47</u>	<u>51</u>	<u>141</u>	<u>154</u>
	<u>\$ 3,719</u>	<u>\$ 3,126</u>	<u>\$ 9,793</u>	<u>\$ 9,08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9月30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 3,254	4.4373	(新台幣：人民幣)	\$ 3,254
美元	8,670	6.8792	(美元：人民幣)	<u>264,652</u>
				<u>\$ 267,906</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新台幣	90,055	4.4373	(新台幣：人民幣)	<u>\$ 90,055</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945	4.4373	(新台幣：人民幣)	\$ 945
美元	1,742	6.8792	(美元：人民幣)	<u>53,173</u>
				<u>\$ 54,11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 3,667	4.5545 (新台幣：人民幣)		\$		3,667	
美元	6,677	6.5342 (美元：人民幣)				<u>198,702</u>	
				\$		<u>202,369</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新台幣	90,439	4.5545 (新台幣：人民幣)		\$		<u>90,439</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1,243	4.5545 (新台幣：人民幣)		\$		1,243	
美元	1,239	6.5342 (美元：人民幣)				<u>36,881</u>	
				\$		<u>38,124</u>	

106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 3,771	4.5594 (新台幣：人民幣)		\$		3,771	
美元	7,459	6.6369 (美元：人民幣)				<u>225,716</u>	
				\$		<u>229,487</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							
新台幣	65,773	4.5594 (新台幣：人民幣)		\$		<u>65,773</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	1,205	4.5594 (新台幣：人民幣)		\$		1,205	
美元	1,410	6.6369 (美元：人民幣)				<u>42,659</u>	
				\$		<u>43,864</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外幣兌換淨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7,715 仟元、損失 4,104 仟元、利益 12,793 仟元及損失 9,850 仟元，

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合併公司僅經營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電子材料批發之業務（生產通信設備部件），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3)	期 末 餘 額 (註 3)	實際動支金額 (註 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3 及 4)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3 及 4)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1	昆山昕芮特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昆升達通信 設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5,498 (人民幣 8,000 仟元)	\$ 35,498 (人民幣 8,000 仟元)	\$ -	年利率不 低於 4.35%	1	\$ 146,314	營運週轉	\$ -	-	\$ -	\$ 85,884 (人民幣 19,355 仟元)	\$ 85,884 (人民幣 19,355 仟元)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輸入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輸入 2。

註 3：係按 107 年 9 月 30 日之人民幣中心匯率換算。

註 4：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計算說明如下：

- (1)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 (2)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 5：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子公司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與其有業務往來之兄弟公司昆山昆升達通信設備有限公司人民幣 8,000 仟元，作為其營運資金及擴大營運規模之用，動支期間為 107 年 3 月 22 日至 108 年 3 月 21 日，惟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實際動支。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芮特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進貨	\$ 92,822	100%	月結 60 天	—	—	(\$ 36,425)	(100%)	註 1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昇達通訊（香港）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貨	(92,822)	24.13%	月結 60 天	—	—	36,425	24.27%	註 1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昆升達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昇達通訊（香港）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銷貨	(126,085)	32.77%	月結 90 天	—	—	58,028	38.67%	-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昆升達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昇達通訊(香港)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 58,028	4.21	\$ 15,896	已於期後收回關係人款項	\$ 15,896	\$ -

註 1：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1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 36,425	60 天	5.10%
1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503	—	0.07%
1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92,822	—	23.43%
2	芮特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	60 天	-
2	芮特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	進貨	26	—	0.0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 1)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2)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及 3)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數 (仟股)	比 率 %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昇達通訊(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銷售天線、射頻連接器等電子元件及一般投資事業	\$ 373,657 (美金 12,241 仟元)	\$ 373,657 (美金 12,241 仟元)	7,130	100%	\$ 442,514 (人民幣99,726 仟元)	\$ 63,887 (人民幣13,904 仟元)	\$ 63,887 (人民幣13,904 仟元)	子公司(註4)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芮特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主要產品為天線、RF 射頻線、射頻連接器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	20,000	20,000	2,000	100%	13,483	(2,617)	(2,617)	子公司(註4)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士誼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電腦、電子產品、通訊器材及零組件加工製品之製造及銷售	81,493 (註5)	81,493	6,602	42.33%	90,055	1,231	185	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1：係按 107 年 9 月 30 日之美元、人民幣中心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7 年 1 月至 9 月美元、人民幣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5：合併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投資額為新台幣 82,527 仟元，期間因收購合約規範等產生之尾款調整 1,034 仟元後金額為 81,493 仟元。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淨 利 (註 2)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利 益 (註 2、3 及 4)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1 及 4)	截 至 本 期 期 末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回 收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為天線、RF 射頻線、射頻連接器 與線束等電子元器件	\$ 172,549 (人民幣38,886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 立公司再投資大陸 公司	\$ 349,420 (美金 11,447 仟元)	\$ -	\$ -	\$ 349,420 (美金 11,447 仟元)	\$ 56,816 (人民幣12,365 仟元)	100%	\$ 56,816 (人民幣12,365 仟元)	\$ 429,415 (人民幣96,774 仟元)	\$ -

本 年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5)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5)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5)
\$ -	\$ -	\$ -

註 1：係按 107 年 9 月 30 日美元、人民幣中心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7 年 1 月至 9 月人民幣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損益。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5：本公司非於中華民國設立之公司，故不適用。

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及處分價款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昆山昕芮特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進貨	\$ 92,822	100%	無重大差異	月結 60 天	無重大差異	(\$ 36,425)	100%	\$ -	註 1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